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银行及银行以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该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4 月 13 日、2019 年 5 月 9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现金管理事项进展

（一）2020 年 3 月 20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大连科达利精密工业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深圳布吉支行签署了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 万元开展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 1、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5 天（黄金挂钩看涨）
- 2、产品代码：2699201224
- 3、产品收益率：1.35%-3.40%/年
- 4、产品起息日：2020 年 3 月 23 日
- 5、产品到期日：2020 年 4 月 27 日

6、资金总额：人民币 1,000 万元

7、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8、本金及收益：如本产品成立且客户成功认购本产品，则银行向该客户提供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本产品协议的相关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客户支付应得收益。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及子公司与交通银行深圳布吉支行无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

（一）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5 天（黄金挂钩看涨）风险提示

1、政策风险：本产品项下的挂钩标的是根据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流程的正常进行。

2、流动性风险：除产品协议另有约定，投资期限内客户无提前终止权，如果客户产生流动性需求，可能面临产品不能随时变现、持有期与资金需求日不匹配的流动性风险。

3、信息传递风险：客户需要通过登录银行门户网站（www.bankcomm.com，下同）或到银行营业网点查询等方式，了解产品相关信息公告。客户应根据本产品协议所载明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不可抗力及/或意外事件的影响使得客户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并影响客户的投资决策，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双方在补充协议/补充条款中另有约定的除外。前述约定不免除因银行过错导致依法应由银行承担的责任。

4、最差可能情况：客户投资本产品可以获得银行提供的本金完全保证，若观察日上海黄金交易所 AU99.99 合约收盘价小于行权价，即小于 280 元/克，则整个存续期客户获得的年化收益率为低档收益率，并以此为基础计算客户应得收益。

5、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由于不可抗力及/或国家政策变化、IT 系统故障、通讯系统故障、电力系统故障、金融危机、投资市场停止交易等非银行所能控制的原因，可能对产品的产品成立、投资运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

知造成影响，可能导致产品收益降低。对于由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损失，客户须自行承担，银行对此不承担责任，双方在补充协议/补充条款中另有约定的除外。前述约定不免除因银行过错导致依法应由银行承担的责任。

因不可抗力及/或意外事件导致银行无法继续履行产品协议的，银行有权提前解除产品协议，并将发生不可抗力及/或意外事件后剩余的客户产品资金划付至客户结算账户。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均为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也不得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他衍生品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理财资金使用及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权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议。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开展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业务系在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实施的，该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且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理财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交通银行深圳布吉支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4,000 万元	2019 年 1 月 18 日	2019 年 4 月 19 日	保本型	4.05%	是
2	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1,200 万元	2019 年 2 月 25 日	2019 年 4 月 25 日	保本型	3.15%	是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理财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3	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1,600 万元	2019 年 3 月 1 日	2019 年 5 月 1 日	保本型	3.15%	是
4	交通银行深圳布吉支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00 万元	2019 年 5 月 10 日	2019 年 6 月 14 日	保本型	3.40%	是
5	交通银行深圳布吉支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00 万元	2019 年 5 月 10 日	2019 年 8 月 9 日	保本浮动型	3.75%-3.85%	是
6	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1,600 万元	2019 年 5 月 10 日	2019 年 8 月 10 日	保本型	3.75%	是
7	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1,000 万元	2019 年 8 月 7 日	2019 年 9 月 7 日	保本型	3.45%	是
8	交通银行深圳布吉支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1,500 万元	2019 年 8 月 12 日	2019 年 9 月 16 日	保本型	3.40%-3.50%	是
9	交通银行深圳布吉支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1,000 万元	2019 年 8 月 12 日	2019 年 10 月 14 日	保本型	3.50%-3.60%	是
10	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1,600 万元	2019 年 8 月 12 日	2019 年 11 月 12 日	保本型	3.70%	是
11	交通银行深圳布吉支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1,500 万元	2019 年 11 月 22 日	2020 年 01 月 06 日	保本浮动型	3.35%-3.45%	是
12	交通银行深圳布吉支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5,000 万元	2019 年 11 月 22 日	2020 年 02 月 21 日	保本浮动型	3.60%-3.70%	是

六、备查文件

- (一)《交通银行产品购买凭证》;
- (二)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3 月 23 日